

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简称“德勤”）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与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德勤为公司本次发行 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或“本次 H 股上市”）的审计机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德勤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行，属于德勤有限公司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位于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经营范围为审计及鉴证服务等。德勤为众多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主要服务行业包括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制造业和能源业。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其提供的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近三年，德勤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在对内地注册成立并获准赴港上市公司的审计服务中，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相关监管机关处理处罚的情形。

（三）诚信记录

2020 年起，香港特区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每年对德勤进行独立执业质量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并未发现任何对德勤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二、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与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具备发行 H 股并上市项目相关的审计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满足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因此，同意聘请德勤为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相关的会计师报告并就其他申请相关文件提供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与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相关的会计师报告并就其他申请相关文件提供意见。同时，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协商确定聘任事宜。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 H 股发行并上市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 日